|  |
| --- |
|  |
| **隆平水稻博物馆**  **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** |
|  |

目 录

**第一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说明**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七、名词解释

**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**

1、部门收支总表

2、部门收入总表

3、部门支出总表

4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5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6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7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8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9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**（一）职能职责**

（一）职能职责

（1）贯彻执行国家和省、市有关文物保护与利用、博物馆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。

（2）全面征集、收藏、研究和陈列展示反映水稻历史文化发展的文物和实物资料。

（3）收集、整理、展示关于从史前到现代稻作文化、传播农耕文明、展示以袁隆平院士为代表的中国杂交水稻科技科研成果。

（4）负责文物的考古发掘、保护研究、鉴定、实验、修复及书画装裱等工作。

（5）负责博物馆对外开放的综合管理工作。包括陈列展览的对外开放管理、观众组织、接待与疏导、展厅综合管理、展品安全管理、票务、数字博物馆建设、文物图片摄影等工作。为人民群众提供历史文化知识、教育和欣赏的窗口，满足人民群众的公共文化需求。

（6）开展地方文博、文史的科学研究工作，编辑出版文博研究成果，编发文博科研信息资料，搭建文博科研信息平台，促进地方历史文化对外交流和宣传。

（7）承办区域内外文物、书画、摄影等大中型文化交流展览活动，为群众提供多方面的文化产品。

（8）开展文化旅游产品开发，促进文化创意、文物复制、文物仿制品、文物出版、文物展示等文化产业的发展。

（9）开展博物馆之间的交流合作发展，促进博物馆进城市社区、学校活动，参与城市社区、学校文化建设。

（10）为长沙市内各县级综合博物馆、专题博物馆、企业博物馆、民办博物馆等发展提供服务。

（11）完成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。

**（二）机构设置**

隆平水稻博物馆包括本级、内设科室。内设科室分别是办公室（保卫部）、开放服务部、文物资料部（研究室）、展陈策划部、产业发展部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1、隆平水稻博物馆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预算：**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612.42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12.42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16.58万元,上升2.78%。主要是人员经费等基本支出项目的调整。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：**2022年本部门支出预算612.42万元，其中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87.15万元；住房保障支出13.92万元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.35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增加16.58万元,上升2.78%。主要是人员经费等基本支出项目的调整。

**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**

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612.42万元，其中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87.15万元，占95.87%；住房保障支出13.92万元，占2.27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.35万元，占1.85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：**2022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245.42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：**2022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367.00万元，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67.00万元，主要用于文物的征集保护；全面保障入馆的安全、设备的维护、配套设施的改造、互联网的覆盖、物业的服务、水电等；举办临时展览及衍生产品的开发等方面。

**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**

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**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**2022年隆平水稻博物馆机关运行经费0.00万元。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与去年持平。

**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**2022年隆平水稻博物馆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0.00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0.0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.00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.0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0.00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.00万元。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与去年持平。

**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**2022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.00万元；培训费预算0.00万元；未举办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等活动。

**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**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.98万元，其中：货物类采购预算4.98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0.00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0.00万元。

**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**截至2021年12月底，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部门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部门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2022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新增配备部门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部门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

**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**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612.42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245.42万元，项目支出367.00万元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: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: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表

(具体见附件)